

■聚焦高效法律监督·捍卫英烈荣光■

# 苦寻70多年，一封来信传佳音

## 豫桂两地检察机关联手推动纠正烈士错误信息



豫桂两地检察官实地查看烈士原始墓碑。

本报(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程新青 谭炜煜) 清明节前夕,一封来自广西壮族都安瑶族自治县检察院的

马家几代人苦苦寻找了70多年,一直没有打听到马振山烈士的安葬地。每年清明节和春节,马彦生三兄弟

复函,让河南省泌阳县付庄乡刘庄村牛马庄的马彦生三兄弟热泪盈眶——他们的大伯马振山烈士墓碑上的错误信息已被更正。

1951年4月1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58军第174师520团4连班长马振山在广西弄花洞剿匪战斗中壮烈牺牲。由于战事紧急,信息闭塞,马振山烈士的安葬地成谜。

据中华英烈网记载,马振山于1925年生于泌阳县牛马庄,牺牲时年仅26岁。马家老宅坍塌后,马振山的烈士证和从部队寄回来的军装照片等都遗失了,家里只留下一个领取烈士抚恤金的红本本。

今年1月,马彦生夫妇向泌阳县检察院求助,希望检察机关能够帮助寻找马振山烈士的安葬地。随后,泌阳县检察院迅速展开行动,联合广西烈士寻亲志愿者邓伟民及都安瑶族自治县检察院跨省协查。

泌阳县检察院检察官调查发现,受行政区划调整、历史档案缺失等因素影响,广西多地的烈士墓碑存在烈士籍贯或姓名错别、误刻等问题,导致英烈“有墓难寻”。多方查证后,检察官确认,马振山烈士现安葬于都安瑶族自治县下勘镇隆林村。该墓是当地政府为纪念剿匪革命历程,于近年投资修建的红色教育基地。然而,因原墓碑字迹模糊,相关部门在迁葬时将“泌阳县牛马庄”误刻为“笑易县牛马庄”,致使烈士信息录入错误。

今年2月14日,泌阳县检察院向都安瑶族自治县检察院移送了马振山烈士权益保护存在问题信息函。在核实查明情况后,都安瑶族自治县检察院立即督促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整改。该局迅速更换错误墓碑,并同步修正英烈档案。与此同时,泌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将马振山烈士的名字镌刻在该县烈士陵园纪念馆墙上,通过宣讲烈士事迹等方式传承红色精神。

“终于能带着子孙给大伯磕头了!”得知消息的马家三兄弟难掩激动之情。都会带着儿孙朝大西南方向遥祭。

# 烈士墓受到“原址保护”

本报(记者冯宁 通讯员刘一嵩 李瑞丰) “墓地修好了,周边环境也干净整洁,今后大家来纪念您更方便了。”近日,余世康烈士的妹夫傅庆明老人从重庆市长寿区检察院检察官的手中接过一捧鲜花,郑重地敬献到余世康烈士的墓前。墓碑上字迹清晰,山风拂过,更添庄重肃穆。

2024年8月,长寿区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的线索,称辖区云台镇方家堡一处烈士墓存在碑体受损、周边环境脏乱等问题,检察官立即前往现场进行调查。

“碑体歪斜、墓碑缺损,墓碑上的字迹已经无法清晰辨认。墓地周围杂草丛生,塑料袋等垃圾四处散落,附近也没有设置保护标志和明显的

保护地带。”现场情况让检察官心头一紧。检察官立即联系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核实,很快确定了烈士墓的主人是长寿籍烈士余世康。

据了解,余世康生于1943年,1964年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退伍后在国营机械厂担任治安安全员,在执行保卫任务中,因与不法分子搏斗不幸牺牲,1991年被四川省政府评定为烈士。

鉴于余世康烈士墓的墓碑本体和周边环境存在各种问题,对公众瞻仰、悼念英烈造成不良影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2024年8月29日,该院依法立案。

同年9月,该院依托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签署的《关于维护国防利益、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英雄烈

士纪念设施的协作意见》,就烈士墓修缮问题进行磋商。最终,双方达成共识,由退役军人事务局对烈士墓进行修缮管理,同时加强对辖区烈士纪念设施的巡查力度。为确保修缮方案科学合理,两单位与余世康烈士的亲属取得联系,悉心听取其亲属的意见建议,最终确定对烈士墓进行“原址保护”。

今年1月,烈士墓修缮工程正式完工。3月,长寿区检察院与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邀请烈士亲属前来



傅庆明老人为检察官讲述英烈事迹。

“验收”烈士墓修缮情况。望着修缮完毕的墓碑,傅庆明老人欣慰地对检察官及工作人员说:“国家没有忘记烈士,我给你们的工作打满分。”

## 最高检 发布

# 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崔保华决定逮捕

本报讯(记者刘亭亭) 记者4月3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四川省政协原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崔保华涉嫌受贿一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崔保华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江苏省无锡市委政法委发布《十五条举措》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胡清清 唐晓宇) 4月1日,江苏省无锡市委政法委举办“媒”好无锡政法行活动并发布《全市政法系统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十五条举措》(下称《十五条举措》)。《十五条举措》立足无锡经济大市、开放大市的发展优势,依法履行政法机关职能,以法治化营商环境擦亮百年工商名城“金字招牌”。

《十五条举措》涉及执法司法监督、合法权益保护、生产要素优化组合、企业涉外经营、信用修复机制、知识产权保护、方便企业办事等诸多方面。《十五条举措》凝聚全市政法机关合力,将涉企问题快速响应机制、提升政法服务、协同保护知识产权等创新做法上升为工作举措,更好地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以法治方式充分调动和提升市场主体的创造性、参与度。其中,涉及检察机关的举措有“维护市场经营秩序,严惩企业内部职务犯罪”“打击虚假诉讼,营造诚信营商环境”“建立涉企监督绿色通道,加强刑事检察监督”等内容。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活动现场,无锡检察院从助企自主创新、打击涉企犯罪、高标准服务企业需求等方面,介绍了2024年以来检察机关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方面的创新做法和实践案例。下一步,无锡检察机关将结合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江苏省检察院依法护企新要求,主动融入《十五条举措》实施,构建“打击+保护+服务”三位一体护企模式,构建多方协同、高效联动的工作体系,为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 检察动态

### 【上海市检察院】 成立首届咨询委员会

本报讯(通讯员潘志凡) 日前,上海市检察院正式成立首届咨询委员会,首批聘请了12名政治素质高、专业能力强、司法经验丰富的离开检察岗位的老领导担任咨询委员会委员。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出席会议,并为新当选的咨询委员会委员颁发聘书。据介绍,咨询委员会将充分发挥委员“传帮带”优势作用,聚焦政治引领,帮助实现实践难题,积极建言献策,助力督促落实,更好助力上海市检察机关在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上勇挑大梁,在护航上海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上多作贡献。

### 【嘉峪关市检察院】 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

本报讯(通讯员索朝阳 王鑫) 近日,甘肃省嘉峪关市检察院巡回检察组深入辖区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全程监督。检察组通过“实地查、平台核、档案审、当面谈”的方式,重点检查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管、请假制度执行、教育帮扶措施落实等情况,深度排查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风险隐患。同时,检察组与涉企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谈话,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及请假审批情况。针对发现的问题,检察组与司法所工作人员召开座谈会,并结合人民监督员的意见建议提出整改要求。

### 【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 联合举办企业出海法律特训营

本报讯(通讯员田春雨 赵楠楠) 近日,北京市丰台区检察院、中关村科技园丰台园联合举办“先丰企航”出海特训营,邀请北京市检察院检察官、全国知识产权检察人才刘丽娜围绕“AI时代企业创新与海外保护”主题进行授课。活动现场,参训企业学员就涉外法律风险等实务问题与检察干警开展互动交流。近年来,该院依托中关村科技园丰台园、丽泽金融商务区、南中轴地区等单位建立的检察联络机制,就涉外知识产权保护、企业出海经营过程中的刑事风险等主题为企业多次讲授出海法治课,为首都建设国际化营商环境筑牢法治根基。

### 【深圳市龙岗区检察院】 建立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联动工作机制

本报讯(记者周洪国 通讯员张琼文)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检察院联合该区司法局、教育局、团区委探索建立“青橙计划”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联动工作机制,并印发实施方案。“青橙计划”涵盖选优配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建立多元法治教育资源库、推动道德与法治课堂和法治教育相融互促等内容。根据工作机制要求,该院将在辖区中小学及职业院校中实施校园法治夏令营培育工程,同步邀请法律专业人士对未成年矫治对象及其监护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并及时跟进相应教育工作的评价与反馈。

### 【洋浦经济开发区检察院】 邀请企业代表近距离感受检察履职成效

本报讯(记者杨帆 通讯员符秋敏) 近日,海南洋浦经济开发区检察院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辖区企业代表走进检察机关,近距离感受检察履职成效。活动中,企业代表参观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等场所。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代表们对涉企案件受理、法律咨询、控告申诉等方面的检察工作尤为感兴趣,检察官向代表们介绍了检察机关“一站式”服务机制,特别是自贸港企业涉法问题“优先受理、快速流转、专案专办”模式,以及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等特色工作,展现检察机关护航企业发展的精准成效。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额济纳旗检察院联合该旗文化部门、公安机关对辖区内居延遗址(第三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巡查。针对巡查中发现行人、牲畜横穿文物遗址等可能影响文物安全的隐患,检察官等人就文物围封保护的可行性,现场进行分析讨论。 本报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孔令鹤摄

## 调研“长白山人参”地理标志保护情况



吉林长白山人参是中国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吉林省敦化市是人参的重要产地之一。近日,为更好服务人参产业高质量发展,敦化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万良长白山人参市场,实地调研“长白山人参”地理标志保护情况等,摸清“长白山人参”产品的具体情况,当好县域地理标志产品发展的“监督者”和“护卫者”。

本报通讯员刘鸿雁摄

## 视窗

### (上接第一版)

值得一提的是,该案中的谭某2022年2月才加入李某、邓某的工作室,主要负责客服工作,只领取固定工资,不参与利润分配,犯罪情节轻微,系初犯、偶犯,从犯且自愿认罪认罚。良庆区检察院对其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并依据刑反衔接机制,向南宁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发出检察意见书。随后,该局对谭某作出警告、没收4万元违法所得、处4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据了解,自2022年4月建立“检法公行”联动工作机制以来,良庆区检察院共办理知识产权刑反衔接案件17件。

2023年3月,“检法公行”联动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新格局工作机制入选广西自贸区第四批自治区级制度创新成果,向全区进行经验复制推广。

### “天空地”一体化,守护这方“良田美景”

习近平总书记2023年在广西考察时指出,要发挥广西水果糖蔗等特色资源丰富的优势,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产业,让更多“桂字号”农业品牌响大江南北。

邕江之畔的南宁,拥有“良庆百香果”“横州茉莉花”“古辣香米”等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当地优质而又独特的山水林田资源,对于发展现代农业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良庆区检察院探索“天空地”一体化办案应用场景,主要用于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领域案件办理。“天”指的是南宁一号、二号卫星,这两颗用于政府社会治理的卫星,可以为南宁、广西乃至东盟提供空间信息服务。“空”是指用无人机空中航拍采集地

貌、地形等信息,相对卫星数据来说更便捷、清晰。“地”则是实现涉案行政执法数据的互联互通、便捷查询,以及实地踏查案发现场,进行调查取证。

“去年夏天,我们在开展‘检察公益诉讼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专项工作时,听到村民反映高标准农田建设存在问题。”良庆区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赖金静告诉记者,该院起初以公益诉讼立案,后来又发现了刑事案件线索。

该院调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矢量数据,与卫星遥感影像数据进行叠加,发现部分农田存在挖塘养鱼等“非粮化”现象。再对不同时期的农田地貌进行历史影像对比,发现部分农田存在“撂荒”现象。

“我们将筛选出的60余条非粮化、撂荒地图斑线索导入地图软件导航到现场,再利用无人机进行航拍取证,在地图软件上测算面积,发现约370亩高标准农田存在非粮化、撂荒等情况。”该院第二检察部检察官冯科超向记者介绍如何运用“天空地”一体化办案应用场景进行取证取证。

村民反映尤为强烈的是部分高标准农田土壤培肥工程并未完成。按照设计,该工程要实施两年,但只实施了一年,施工单位便声称完成了,涉及大塘埭3645亩农田。

“我们调取购买肥料合同、收据、送货单及施工图片,发现施工单位有伪造其他公司印章、虚构合同等行为。”冯科超说,经对比施工图、竣工图和实地调查,还发现10条田间道路长度不达标,土路肩、挡土墙、错车台未建设,路面与路基分离等工程质量问题,却按全部工程量去申报结算资金,涉及金额约150万元。

针对这些问题,良庆区检察院向相关行

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对高标准农田建设质量和非粮化、撂荒等问题进行整改,对虚增工程量、虚报结算资金进行核查。

截至目前,相关部门共整治高标准农田非粮化问题51亩,治理撂荒地1.5万亩,对3645亩高标准农田进行土壤培肥,能修复的工程质量问题全部完成补建,不能修复的核减资金140万元。

此外,良庆区检察院还将办案中发现的涉嫌伪造公司印章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据了解,除了上述案件,该院还运用“天空地”一体化办案应用场景办理了八尺江(库)流域综合治理等多个公益诉讼案件。在中国—东盟成员国检察官交流培训基地学习的老挝、印度尼西亚等国检察官,在该院进行现场教学时“天空地”一体化办案展现出浓厚兴趣,希望能应用到本国办案中。

在2024年10月举行的全国自贸区创新联盟合作交流活动中,“天空地”一体化办案应用场景探索社会治理新模式入选《2023—2024年全国自贸区经典制度创新案例汇编》。

### “三个当场”,擦亮“营商广西·桂在便利”服务品牌

《最高人民法院院关于全面履行检察职能依法服务和保障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意见》指出,“鼓励各地因地制宜设置自贸试验区专门机构或者派驻检察室,专业化办案团队,强化组织保障,延伸服务触角”。

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推动在广西自贸区三个片区均成立派驻检察室并实质性

运行,持续擦亮广西着力打造的“营商广西·桂在便利”服务品牌。

钦州市检察院派驻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检察院与行政审批局、综合执法局会签《关于加强检察机关与市场监管部门协作配合的意见》,合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在中马钦州产业园区的企业明镜系统开通法律监督与服务功能,对企业法律需求快速响应。

崇左市检察院派驻广西自贸区崇左片区检察院走访盐津铺子等企业,就知识产权保护、员工权益保障等提供法律服务。推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妥善化解涉外矛盾纠纷,受到企业和社会各界好评。

南宁市检察院派驻广西自贸区南宁片区检察院围绕“为国家试制度、为改革闯新路、为首府谋发展”,建立完善办案机制5项,其中首创良庆区检察院建立机制4项,把企业“需求清单”转化为检察工作“任务清单”。

“我们在走访时,一家企业反映遭遇报案后立案难、立案不规范等情况。”良庆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吴幼凤说,该院随后与公安机关加强沟通、达成共识,联合出台《关于加强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涉企刑事案件线索办理工作的意见》,要求双方在办案时严格落实“三个当场”,即当场进行接案登记,当场接收证据材料,当场出具《接受案回执》或接收材料清单,并告知查询案件进展的途径。据统计,自2024年2月推出该机制以来,检察机关共受理南宁片区涉企刑事案件线索6件,公安机关受理48件,均做到“三个当场”。2024年6月,该机制顺利通过自治区自贸办创新案例采集管理平台审核。